

國立宜蘭大學獎勵學生修讀磨課師（MOOCs）課程要點

110年10月12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110年11月2日110學年度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 國立宜蘭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培養學生自主學習態度與跨領域學習能力，鼓勵學生修讀磨課師課程，特訂定「國立宜蘭大學獎勵學生修讀磨課師（MOOCs）課程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 本要點所稱磨課師課程，係指「大規模開放式線上課程（Massive Open Online Courses）」，並在 Coursera、edX、Udacity、FutureLearn、eWant、OpenEdu、ShareCourse 或 TaiwanLife 平臺上開課。
- 三、 申請資格與方式：
本校已註冊之在學學生，取得完課日期在110年1月1日起的磨課師課程證書，可填具「獎勵學生修讀磨課師（MOOCs）課程申請表」，並檢附課程證書正本，提交數位學習資源中心進行審核，申請截止日為每年11月30日。
- 四、 獎勵原則與方式：
 - （一）每門課程限獎勵1次，1人獎勵以2門課程為上限；課程名稱相同者，即使是不同教師或不同平台所提供，均視為相同課程。
 - （二）每門課程獎勵金額為證書費用之1.2倍，且以新台幣1,200元為上限；依申請先後順序核發，至年度經費用罄為止。
 - （三）本要點所訂之獎勵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或委辦計畫支應。
- 五、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。